

財團法人台灣永續能源研究基金會 函

地址：105台北市松山區南京東路五段188
號2樓之2

承辦人：潘俞安

電話：02-2769-8968#103

Email：judy@taise.org.tw

受文者：國立虎尾科技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0月20日

發文字號：(112)永能新字第112001031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(附件一)財團法人台灣永續能源研究基金會實習生招募辦法。
(1120010315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會實習生招募辦法，歡迎貴校學生提出申請，請查
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本會透過啟發和教育帶動台灣的永續發展，「永續」與生活息息相關，為推廣氣候變遷、能源永續之相關資訊，培育企業永續及相關議題之工作人才，招募國內外大專院校學生至本會實習。招募方式暨規範詳如附件一，相關說明如下：

(一)招募對象：就讀國內外大專院校大學部、研究所及博士班之在學學生(含外籍生)。

(二)實習起迄時間依實習生個人規劃與實習部門之需求協調之，惟不得少於一個月之日曆天。

(三)實習期間內，每週實習日數不得低於3日之工作天，每日實習時數至少4小時，總實習時數(到職時數)合計不得少於165小時。

(四)實習生於實習期間如有身體不適或其他狀況需要終止實

國立虎尾科技大學



1120012102 112/10/23



習時，須先向本會申請終止實習，並副知就讀系所，經兩單位均核可後始得終止實習。

(五)實習地點：財團法人台灣永續能源研究基金會(臺北市松山區南京東路五段188號2、4、5、8樓)

(六)實習區間：2023年11月1日至2024年10月31日，期間均可。

(七)實習津貼新台幣貳佰元/時，含勞保、勞退、健保(健保為自選項目)。

(八)申請辦法：請將履歷e-mail至philipyeh@taise.org.tw，並於《主旨》欄位上載明「申請實習生—〇〇〇(姓名)」，履歷內容須包含：基本資料(含照片)、自傳、學經歷(包含在學年級及就讀系所)、在學證明、申請動機、可以配合的實習期間。

二、本會收到資料後將先進行書面審查，合適者另以電話或e-mail通知面試時間，書面審查未通過者，不另行通知。

正本：國內大專院校

副本：

